

杜金榜 著

当代语言学丛书

# 法律语言学

FORENSIC LINGUISTICS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当代语言学丛书

# 法律语言学

**FORENSIC LINGUISTICS**

杜金榜 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语言学/杜金榜著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4

(当代语言学丛书)

ISBN 7-81095-205-6

I. 法 … II. 杜… III. 法律语言学

IV. D90-0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18971 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35051812 (发行部)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p.com.cn> <http://www.sflp.com>

责任编辑: 郑巧娣

---

印 刷: 上海复旦四维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10.5 字数 278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 500 册

---

书 号: ISBN 7-81095-205-6 / H · 064

定 价: 18.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 《当代语言学丛书》 编委名单

主 编：黄国文 秦秀白

编 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 文秋芳（南京大学）
- 王克非（北京外国语大学）
- 王初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 申丹（北京大学）
- 朱永生（复旦大学）
- 何兆熊（上海外国语大学）
- 吴东英（香港理工大学）
- 张绍杰（东北师范大学）
- 杨永林（清华大学）
- 秦秀白（华南理工大学）
- 顾曰国（中国社科院语言研究所）
- 黄国文（中山大学）

## 《当代语言学丛书》总序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2 年组织策划了《现代语言学丛书》，并于 1985 年出版了第一本书：《心理语言学》（桂诗春著）。迄今这套丛书已出版十四部著作。此丛书的主编、编委和作者都是我国语言学界德高望重的老前辈。《现代语言学丛书》出版后，在学术界影响很大，为推动我国的语言学研究和外语教学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十七年后的 1999 年，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组织策划了《当代语言学丛书》，邀请黄国文教授和秦秀白教授任丛书主编，并成立了由十二位比较年轻的学者组成的编委会。他们都是博士生导师或博士学位获得者，对语言学研究和教学有很高的造诣。

近两年来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先后引进了“牛津应用语言学丛书”三十九本和“牛津语言学入门丛书”六本。这些著作在介绍国外学者的研究成果方面起到非常积极的作用。在考虑《当代语言学丛书》的组稿原则时，我们首先想到的是处理好“引进”与“创新”之间的关系。我们认为，阅读和钻研引进的原版书需要一定的英语基础；对于那些英语水平不太高的语言工作者和语言学习者来说，仍有必要用汉语为他们“引进”一些新的东西。但是，我们的最终目的不仅仅是引进，而是与国际学者对话，用我们的研究成果与国际相关的学术领域接轨。我们需要创新，也必须创新。因此我们希望《当代语言学丛书》的作者在引进和评论国外学者的研究成果的同时，能结合我国社会、语言、文化、教育等方面的实际情

况,立足创新,勇于创新。

我们心目中的读者是高等学校的语言、翻译、文化等领域的教师和研究生以及研习相关专业的广大读者。我们相信,汉语界的同人和读者也能从我们的这套丛书中得到他们需要的某些东西。

我们希望更多的新一代学者能加入我们丛书作者的行列,共同为提高我国语言学研究的水平而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感谢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以其敏锐的学术洞察力策划和组织这套丛书。我国语言学研究者将永远铭记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们在普及和繁荣我国语言教学与研究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和贡献。我们也将与出版社一起为推动我国的语言教学与研究事业的进一步发展而继续努力。

《当代语言学丛书》编委会

2000年2月

## 序　　言

桂诗春

法律语言学是法律和语言的一个界面,是专门研究法律和语言关系的一种专门用途语言学。专门用途语言种类繁多,几乎每一门学问都有其相关的专门词语和语体,如化学语言、会计语言、计算机语言、地理语言、经济语言……等等,不一而足。但是并不是每一种专门用途的语言都可以成为“学”,法律语言学(*forensic linguistics*)脱颖而出,自有其深层的原因。首先是社会需要,特别是法制社会的需要。法庭上使用的语篇、口译和笔译、法律文本的可读性,对疑犯的警告的可理解程度,对儿童的聆讯,法庭上语言证词、口语和笔语的作者归属(包括作品的剽窃),等等,都和语言学有关。在国外,一些移民因为不熟稔当地语言而触犯当地法律被起诉,就往往需要法律语言学家对其当地语言能力出庭作证。其次是在社会需要的驱动下,法律语言学本身作为一个学科有很大的发展,1992年在英国伯明翰召开了法律语言学的学术讨论会,与会专家一致感到有必要成立国际法律语言学家协会。1993年召开了第一届国际法律语言学大会,以后每隔一年召开一次,到今年已经开到第六届。法律语言学的杂志、教科书、专著、网页也不断增加,标志着一门新的边缘学科的诞生。我国去年也召开过法律与语言的专题讨论会,参加者甚为踊跃,不但有语言学家,而且有不少法律界人士。

法律语言学也可以说是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建立这个学科对健全我国的法制十分必要。我国加入WTO以后,更感觉到

建立法律语言学学科的迫切性,因为还有一个跨语种的使用问题。我觉得法律语言学作为一门课程,法律专业、汉语专业、外语专业都应该开设,但是取向和重点却应有所不同。怎样建立这个学科的理论体系,体现它在各个专业中的特点,有待进一步的探讨。

在这种探索过程中,我很高兴地看到杜金榜教授的新著《法律语言学》。这是我国迄今为止覆盖面最全、资料最新的一本法律语言学著作;从理论、本体研究、研究方法到应用领域,洋洋洒洒,一应俱全,而且还有不少法律语言学研究示例,可供参考。这本新著深中肯綮、体系完备,不但对建立法律语言学的学科体系有重要价值,而且可以作为研究生教材使用。当然,作为一门新学科的专著,它也还有待完善的地方,例如我们需要有更多的结合我国实际的案例等。

法律语言学在我国还是一片广袤的处女地,杜金榜教授已经挥锄动土,埋下了第一批种子。我热切地希望它们能根深叶茂、茁壮成长!

2003年1月6日  
白云山水之间

## **Preface**

**by Dr John Gibbons**

Dr Du Jinbang heads one of the world's few university programmes dedicated to forensic linguistics. He authored this book, which will be of great interest to linguists, sociolinguists, lawyers and sociologists of the law, particularly those in China. Unfortunately my limited command of written Chinese does not permit me to adequately appreciate the value of this book, but Professor Du's deep interest in Forensic Linguistics is reflected extensively in this book, moving as it does from the language of the law, through legal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 linguistic evidence, and the teaching of legal language. I am sure that generations of Chinese students will benefit from its accumulated wisdom.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 序 (汉译)

John Gibbons 博士

杜金榜博士是目前世界上仅少数大学开设的法律语言学研究生教育项目的负责人,他的这部著述将引起语言学家、社会语言学家、律师和法律社会学家尤其是涉足这些领域的中国学者的极大兴趣。可惜我本人对于汉语书面语不够谙熟,尚不足以充分欣赏该书的价值,但是可以看到,杜金榜教授对于法律语言学的深入兴趣已经在本书得到反映,该书覆盖了法律语言、法律翻译与口译、语言证据以及法律语言教学等诸多领域。我相信,一代代中国学生将从本书积淀的智慧中受益。

于 香港浸会大学

# 前　　言

法律语言学的产生、发展、研究和实践,一方面和其他学科一样,有其自身的特点,另一方面,不可避免地要对社会现实生活尤其是法律生活产生撞击。这种撞击也可能很难想象,但法律语言学研究者预见到了。本领域的研究者,觉得有责任疏浚河道,推‘波’助‘澜’,因此就有了目前轰轰烈烈的研究场面,有了初步的研究成果。

法律语言学研究不是纯粹的语言学研究,也不是纯粹的语言研究,而是语言学理论框架下的法律语言研究。它有很强的理论性,有很强的应用性,又有其独立性,也有多学科兼容性。它所涉及的理论,使用的研方法,所从事的研究过程,可能遇到的困难及其解决方法等,将会十分丰富,也有可能是前所未有的。

法律语言学研究应该以社会学的研究作为背景,以便确立宏观的理论框架;法律语言学研究应该主要采用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以便确定法律语言学宏观理论框架;法律语言学研究领域应该得到进一步划分,以便建立法律语言学的结构框架。

撰写本书的目的是将法律语言学研究涉及的诸多因素进行初步的整理,对未来的研究做出预测。书中有作者的心得,有对前人成果的总结,也有对未来发展的思考和展望。本书写给对法律语言学研究感兴趣的各领域专业人员和实践者。为此,我除了对法律语言学进行理论阐述外,还提供了具体示例,以展示具体研究过程。尽管作者尽力使本书的内容对相关人士的法律工作有所帮助,但是帮助不是十分直接的。事实上,法律工作者所操的语言,并不是从现有的法律语言学那里趸买来的。正因为如此,这门学科在和法律交叉的同时,兴趣放在了语言的形式—意义、形式—功

能这些语言学研究必备的要素上。所以,法律语言学研究就和法学研究有了本质的不同。

本书共有八章。第一章概述法律语言学研究的对象、任务、性质、历史现状、类别等,阐明法律语言学的学科定位;第二章介绍法律语言学的研究方法,包括法律语言学特有的方法和从其他学科借用的方法;第三章阐述法律语言学的理论,作为对法律语言学描述的基本框架;第四五两章集中描述法律语言学的基本研究内容和分支,其中第四章是对法律语言本体的研究,第五章集中对于法律语言和使用者关系的研究;第六章描述法律语言学研究的应用,揭示法律语言学的应用性;为了例示法律语言研究的具体过程,第七章对国内外现已发表的部分成果进行分析和评述;第八章是全书的结论。

本书能够问世,首先感谢钱冠连教授。他高瞻远瞩,对作者所从事的研究予以全力支持。写作过程中,钱教授又面授机宜,悉心指点,并拨冗审阅了初稿,提出了宝贵意见。本书的初期设计得益于同张新红博士进行的深入讨论。本书完稿后,郭万群律师热情帮助审阅、校对全稿,并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他是作者有幸遇到的首位仔细通读本书的“专家读者”。刘仲福老师拨冗对全书进行了仔细修改和校对。桂诗春教授和国际法律语言学家协会主席 Gibbons 博士欣然为本书写序,对作者的工作予以充分的肯定。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为本书的出版提供了及时的支持。出版社谢宇老师、郑巧娣老师和梁晓莉老师为本书出版付出了辛勤劳动。在此,我对以上诸位表示诚挚的感谢。

也感谢我的家人,在写作的全部过程中,得到了他们不断的鼓励和帮助,才使我能够潜心研究和写作。在语言和构思方面也同我的家人进行了不断的讨论,使本书能如期与读者见面。

作 者  
于白云山麓云溪河畔

# 目 录

<b>第1章 绪论</b> .....	1
1.1 法律语言概述 .....	1
1.1.1 引言:法律语言的性质 .....	1
1.1.2 立法语言 .....	13
1.1.3 司法语言 .....	14
1.1.4 执法语言 .....	16
1.1.5 其他法律语言 .....	16
1.2 法律语言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	17
1.2.1 历史 .....	17
1.2.2 法律语言学研究 .....	18
1.2.3 法律语言学研究的焦点 .....	18
1.2.4 法律语言学研究的现状 .....	19
1.3 法律语言学及相关学科 .....	19
1.3.1 法律语言学的定位及分支 .....	19
1.3.2 语言学 .....	21
1.3.3 法学 .....	22
1.3.4 社会学 .....	23
1.3.5 心理学 .....	24
1.3.6 伦理学 .....	24
1.4 法律语言学研究的意义 .....	24
1.4.1 理论意义 .....	24
1.4.2 实践意义 .....	25
1.5 小结 .....	25

<b>第2章 研究方法</b>	27
2.1 概述	27
2.2 重要的理论和概念	27
2.3 主要研究方法	37
2.3.1 研究方法分类	37
2.3.2 语篇分析法	39
2.3.3 实验法	39
2.3.4 统计分析法	40
2.3.5 物理检验法	40
2.3.6 调查分析法	40
2.3.7 个案分析法	41
2.3.8 定性研究法	41
2.3.9 推理论证法	42
2.3.10 对比分析法	43
2.4 小结	44
<b>第3章 法律语言理论探讨</b>	45
3.1 概述	45
3.2 语言的社会功能	46
3.2.1 个人与社会	46
3.2.2 语言与社会	47
3.2.3 意义与符号	47
3.2.4 语言与法律	48
3.3 法律语言的本质特点	48
3.3.1 法律和法律语言的包容性	48
3.3.2 法律语言的实质	52
3.3.3 法律语言的矛盾统一性	54
3.3.4 法律语言的意义核心	57
3.3.5 法律语言的动态性	58
3.4 小结	59

---

<b>第4章 法律语言本体研究</b>	60
4.1 概述	60
4.2 法律语音学	60
4.2.1 概述	60
4.2.2 发音语音学	61
4.2.3 声学语音学	68
4.2.4 听觉语音学	69
4.2.5 音系学	72
4.2.6 法律语音识别	75
4.3 法律词汇学	75
4.3.1 概述	75
4.3.2 词的结构	76
4.3.3 词的意义	78
4.3.4 法律词汇的分类	78
4.3.5 法律词汇的变化	80
4.3.6 法律词汇的特点	82
4.3.7 法律词汇与主观世界	85
4.3.8 法律术语	86
4.3.9 法律词汇的使用	88
4.4 法律语义学	92
4.4.1 概述	92
4.4.2 研究范围和任务	92
4.4.3 法律语言意义的本质	93
4.4.4 语义学理论和方法的应用	96
4.4.5 法律语义学研究及应用	98
4.5 法律语言的句法结构	103
4.5.1 概述	103
4.5.2 法律语言句法结构的一般特点	103
4.5.3 立法语言句法结构	108
4.5.4 司法语言句法结构	109

---

4.5.5 法律相关语言的句法特点 .....	111
4.6 小结 .....	112
<b>第5章 法律语言的使用研究.....</b>	<b>113</b>
5.1 概述 .....	113
5.2 法律修辞学 .....	114
5.2.1 概述 .....	114
5.2.2 法律修辞的思想基础 .....	116
5.2.3 法律修辞的社会基础 .....	119
5.2.4 法律修辞的功能 .....	119
5.2.5 法律修辞的条件 .....	121
5.2.6 法律修辞的策略 .....	122
5.2.7 小结 .....	124
5.3 法律语用学 .....	124
5.3.1 概述 .....	124
5.3.2 法律语言与法律语言的使用 .....	125
5.3.3 法律语用研究的理论基础 .....	126
5.3.4 法律语用研究的领域分划 .....	136
5.4 法律语篇分析 .....	137
5.4.1 法律语篇的定义 .....	137
5.4.2 法律语篇分析的用途 .....	138
5.4.3 法律语篇分析的相关理论 .....	140
5.4.4 法律语篇分析的应用 .....	144
5.5 法律语言心理学 .....	145
5.5.1 学科定位 .....	145
5.5.2 研究原则 .....	147
5.5.3 研究方法 .....	151
5.5.4 主要研究任务 .....	152
5.5.5 研究现状与未来的发展 .....	154
5.6 法律翻译 .....	155
5.6.1 法律翻译的任务 .....	155

5.6.2 法律翻译的原则 .....	156
5.6.3 法律译员的素质 .....	159
5.6.4 法律口译 .....	160
5.6.5 法律笔译 .....	163
5.6.6 法律译员培训 .....	165
5.7 法律语言教学 .....	166
5.7.1 法律汉语教学 .....	166
5.7.2 法律英语教学 .....	167
5.7.3 小结 .....	171
<b>第6章 法律语言学研究成果的应用 .....</b>	<b>172</b>
6.1 概述 .....	172
6.2 法律语音识别 .....	172
6.2.1 概述 .....	172
6.2.2 法律语音识别的具体用途 .....	173
6.2.3 法律语音分析的必要条件 .....	175
6.3 文本鉴别 .....	177
6.3.1 概述 .....	177
6.3.2 法律文本的类别 .....	177
6.3.3 法律文本鉴别的方法 .....	179
6.3.4 鉴别结果的解释和使用 .....	184
6.4 立法过程的语言适切性 .....	184
6.4.1 立法语言的选择 .....	185
6.4.2 立法语言的功能 .....	188
6.4.3 立法语言的使用 .....	191
6.4.4 小结 .....	194
6.5 司法过程的语言艺术性 .....	195
6.5.1 语言艺术的重要性 .....	195
6.5.2 司法语言艺术的表现 .....	195
6.5.3 语言艺术手法使用的度 .....	197
6.5.4 艺术性实现的障碍 .....	197